

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麥寮一廠（輕油廠）火災事件報告

一、事件原因說明

11月12日14時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麥寮一廠（輕油廠）原油蒸餾程序(M01)，於輕油分離設施拆卸壓力錶過程，發生氣體洩漏，產生燃燒冒煙情形，燃燒物質為輕油。本局於14時10分接獲六輕消防隊通報，本局稽查人員於14時30分進入場區瞭解情況，廠方於14時53分通報本局，14時21分現場火勢已獲控制，持續灑水至16時29分，現場人員1人受傷。

經詢問業者其表示現場起火點為輕油分離設備壓力表（M01製程），原因為拆卸不慎引起火勢，另查非毒化物列管之場址，無使用毒化物之行為，故未有毒化物洩漏之情事，亦未波及周遭毒化物列管之場址。

二、空氣品質監測情形說明

依環保署及特殊工業區麥寮測站今日14時至16時監測數據顯示，測站位於事故現場東南方，距離約6公里，麥寮測站風速為2.1-2.3 m/s，風向以北風為主，PM_{2.5}、O₃、CO、SO₂及NO₂各項即時監測數據皆無異常數值，將持續監控相關數據變化。今日空氣品質不佳主要受大氣擴散條件不佳及境外污染物傳輸影響。

環保局石化監測車於蚊港安檢所及許厝分校長期監測，監測一般空品項目(SO₂、NO、NO_x、NO₂、CO、O₃、NH₃、CH₄、NMHC、THC、及PM₁₀)及85種VOCs監測濃度，今日14時至16時各監測值變化不明顯，濃度值均未超過空氣品質標準及固定污染源周界排放標準。

三、環保局因應作為

(一) 事故地點上風處(15時54分至15時56分)及下風處(16時17分至16時23分)使用採氣鋼瓶進行採樣，後續俟檢測報告結果執行行政作業。

- (二) 針對現場大量黑煙，因近期六輕履發生工安事件及火災，將依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 32 條加重告發處分罰鍰新臺幣 500 萬元整，並要求 M01 製程立即停止作業。
- (三) 廠內消防廢水於製程區部分已要求該廠送至廢水廠處理，流入雨水溝部分已攔截至中排閘門，並已於匯入處大排進行 1 點次水質採樣，另於廠區外 3 處魚塢進行水質採樣。
- (四) 於廠外下風處廠區外進行 3 點次土壤採樣。
- (五) 有關本次事故產生之廢棄物符合廢棄物清理法施行細則第 12 條第 3 項之重大事故產生之非經常性產出廢棄物，已告知業者於清理本次事故之廢棄物前提出處置計畫至本局審查，經核准後始得清理。

雲林離島式基礎工業區麥寮區 廠商位置圖



0 2 4 6 8 10
SCALE RULE 100M



圖 1.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麥寮一廠（輕油廠）位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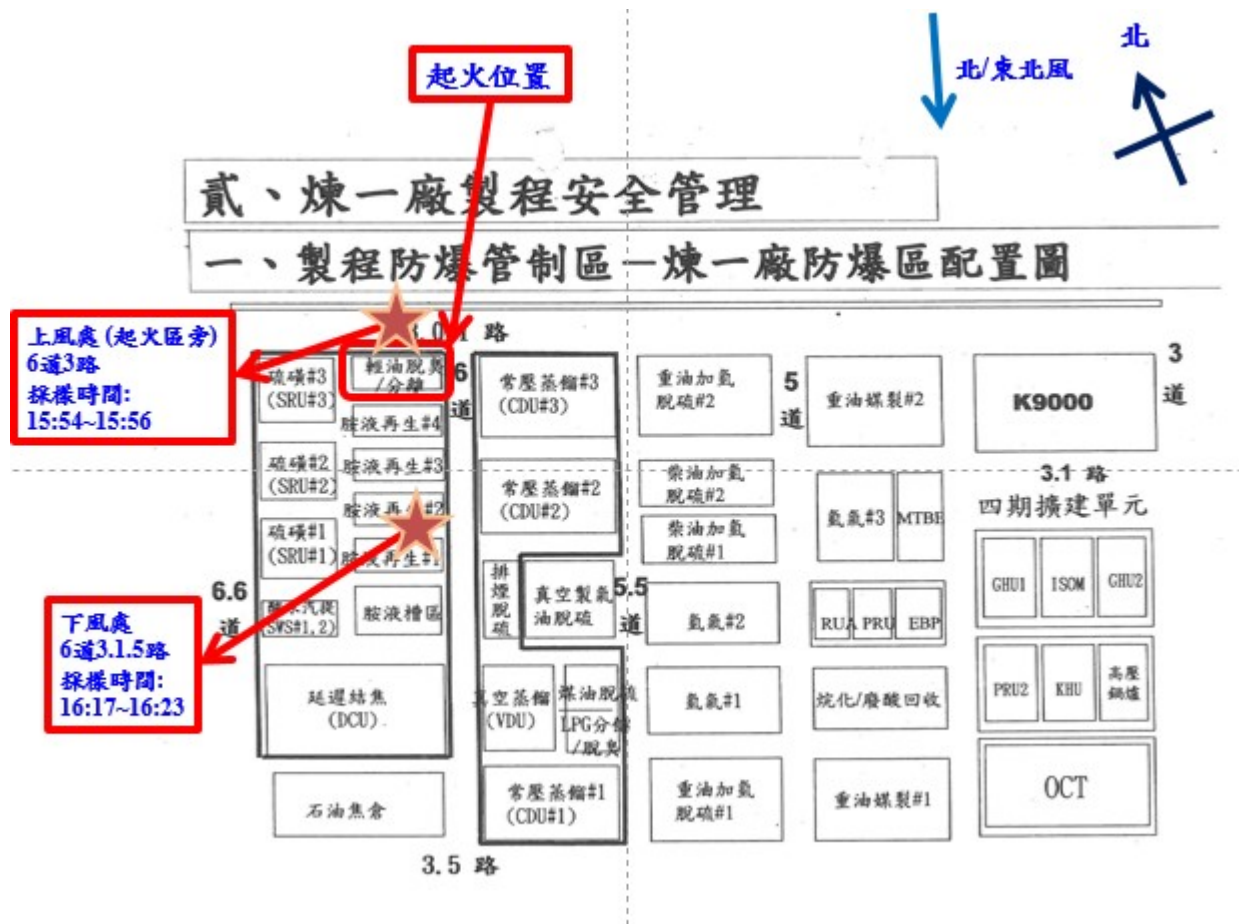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.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麥寮一廠（輕油廠）事故及採氣鋼瓶採樣位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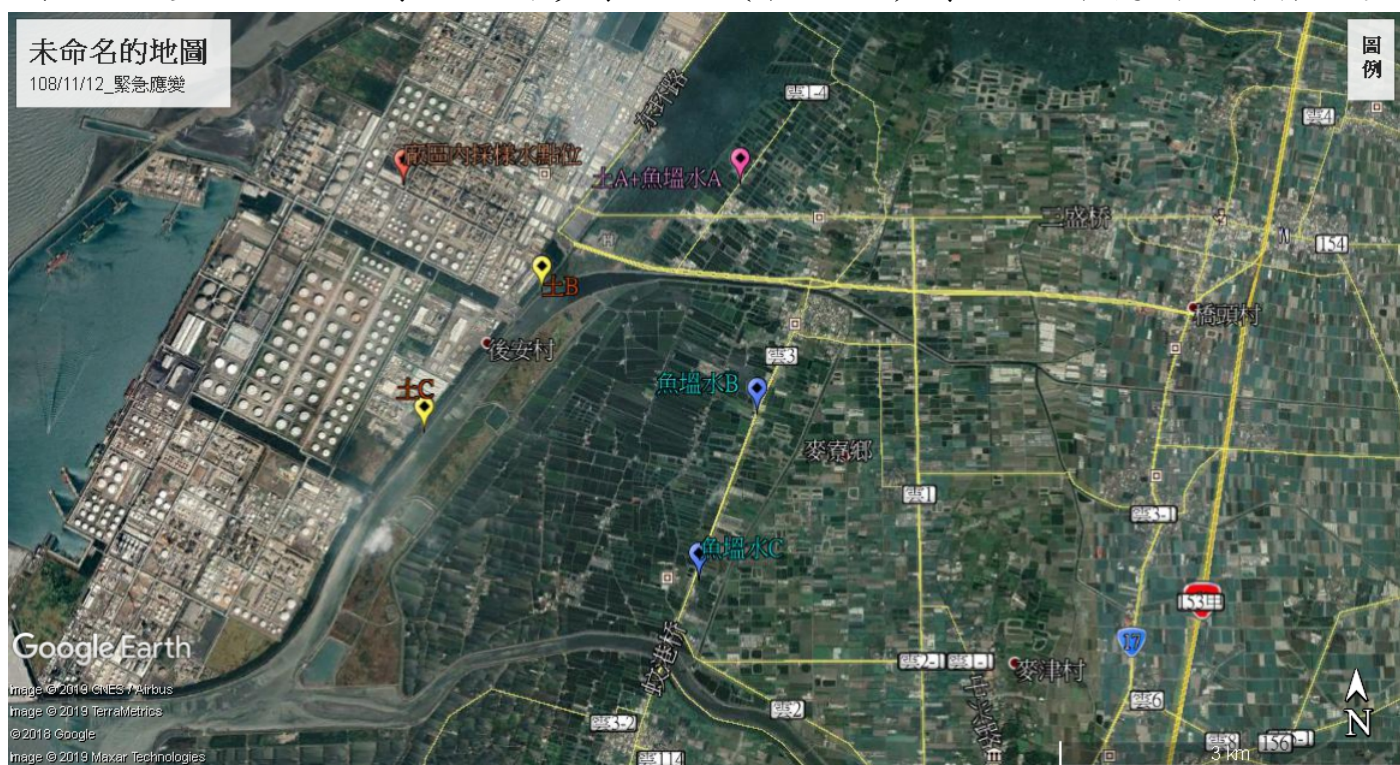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.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麥寮一廠（輕油廠）土壤及水質採樣位置



圖 4. 環保局石化監測車相關位置圖

表 1.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麥寮一廠（輕油廠）現場與採樣情形

